**桃園市文昌國中教師會第4屆第3次理（監）事會會議紀錄**

時間：110年9月30日13時05分

地點：文昌國中二樓圖書室

應出席人數：12人

出席人姓名：（附簽到簿）

缺席人姓名：無

（一）會議開始。

（二）主席致詞。

（三）報告事項。

1.本會現有正式會員48人。

2.109年一月至今共收文33件，發文1件。

（四）提案討論。

1.第五屆第一次會員大會時間與工作分配。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組別 | 組長 | 工作內容 |
| 總務組 | 呂琇綾 | 負責成立大會場地、大會手冊製作與飲食等事務。 |
| 選務組 | 范鈞茹 | 負責表決計算與公告表決結果。1. 製票:范鈞茹、陳至德；
2. 發票:鄧家碩、林嘉淙；
3. 監票:劉原光、洪絹閔；
4. 計票:呂琇綾、張靜芳。
 |
| 報到組 | 林嘉淙 | 負責會員到場簽到與發放大會手冊等事宜。 |
| 議事組 | 鄧家碩 | 負責大會議事相關事務。 |

 **決議：**12/1(三)、12/2(四)、12/3(五)理監事群組投票選一天。

 **補充：**理監事群組有兩日同票，最後教師會群組投票，決定於12/1(三)12:35於二樓圖書室召開第五屆第一次會員大會。

 2.是否贊成修改導師遴選辦法第七條第三款為「中途接任八、九年級導師，除導師基本積分外，額外每學期加計0.25分；中途接任導師不滿一學期者或擔任代導師達一學期之2/3者，視同一學期計分；未達2/3學期，但累積達22日(不含國定假日)者，少扣該學期積分0.5分」？或修改第七條第四款為「擔任本校專任老師，滿一學年扣積分3分，滿一學期扣積分1.5分；中途接任導師未達2/3學期，但累積達22日(不含國定假日)者，少扣該學期積分0.5分」？

 **決議：**於第五屆第一次會員大會提案討論修改第七條第四款為「擔任本校專任老師，滿一學年扣積分3分，滿一學期扣積分1.5分；代導未達2/3學期，但累積達22日(不含國定假日)者，少扣該學期積分0.5分」。

（五）臨時動議。

（六）散會。